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雅慧
電話：03-8462860#354
傳真：03-8462790
電子信箱：ya334973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200497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強化校園性別平等概念，並落實校園體育活動性別事件
防治宣導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2年3月10日臺教體署學(一)字第11200105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教導學生尊重並了解自己與他人、平等看待性別差異，並保護自己免受性別不平等對待，進而遠離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的威脅及身體自主意識等認知，本署特編製教案，提供各校相關教育人員使用。
- 三、《校園性騷擾、性侵害及性霸凌防治繪本—學生體育活動參與小學篇—低中高年級教案》置於「體育署首頁」(網址：<https://www.sa.gov.tw/>)之「政府公開資訊」—「性別主流化專區」—「校園性騷擾、性侵害及性霸凌防治」項下。
- 四、請各校逕行下載參考與運用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112/03/17

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23/03/17
08:58:12
電子公文
交換

裝

訂

線

